《玉环文旦地理标志证明防伪溯源专用标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制定背景和意义

为进一步加强玉环文旦地理标志管理，规范玉环文旦产销行为，根据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、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订本管理办法。

1. 起草过程

2024年，我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等法律文件，立足我市实际，于8月26日经过局内部讨论，形成初稿后，于9月3日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征求意见，并根据相关反馈意见修改形成本征求意见稿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玉环文旦地理标志证明防伪溯源专用标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主要内容包括总则、数量核定、标识制作、发放和申领、退还和销毁、监督管理、附则共七部分。

（一）总则。主要阐述了本管理办法的制定目的、制定依据、标识规范要求及实施部门职责等。

（二）数量核定。明确了玉环文旦专用标识数量核定的流程。

（三）标识制作。明确了玉环文旦专用标识的样式、规格和印制由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确定。

（四）发放和申领。明确了玉环文旦专用标识发放和申领的方式、时间和要求等。

（五）退还和销毁。明确了玉环文旦专用标识退还和销毁机制。

（六）监督管理。强调主管部门对玉环文旦专用标识的监督管理职责，明确了违反管理办法的处罚措施和处罚力度。

（七）附则。明确了文件的实施日期及相关说明。